

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9年11月2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以提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萃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《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96）。顾萃、龚新度、王竹倩3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拟定于2019年12月13日召开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28日